



鑫宏盛工程担保

XINHONGSHENG GONGCHENG DANBAO

质保金保函

保函编号：2024122649260

致：温县祥云镇人民政府（下称“受益人”）

鉴于河南润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称“被保证人”）已/拟与受益人签订 2024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温县祥云镇东南王村（下称“主合同”）。我方在此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向受益人提供一般保证质保金保函：

一、本保函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万柒仟零捌元壹角贰分（小写）¥87,008.12 元）。

二、本保函有效期自本保函开立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止。

三、在本保函有效期内，我方保证收到受益人的书面索赔通知、本保函原件、因被保证人违反质量保修义务给受益人造成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出具的被保证人应承担赔偿责任的生效法律文书和人民法院出具的被保证人因无可供执行财产而终结执行的执行裁定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受益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

四、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及设定担保。

五、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我方向受益人支付的索赔款已达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解除。

六、主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本保函无效。

七、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争议，诉讼管辖法院为我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保 证 人（盖章）：深圳市鑫宏盛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滨社区华丽路 1041 号华丽花园日华阁三层 332-Y1050

邮政编码：518000

传 真：0755-23359195

电 话：0755-23359195

日 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网查网址：www.xinghonsheng.com/